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翔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对联翔股份拟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20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906,75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64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3,368,070.00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合计人民币22,968,924.55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330,399,145.45元已于2022年5月16日全部到账。各项发行费用合计41,377,063.22元，除已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的保荐承销费用外，需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18,408,138.6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1,991,006.78元。

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22〕6-2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情况

根据《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下列项

目的建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量
1	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	35,071.70	24,199.10
2	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	14,470.45	5,000.00
3	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55.28	2,000.00
合计		52,597.43	31,199.10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拟在“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总投资额不变的情况下，相应减少“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计划投入金额 1,000 万元，增加“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计划投入金额 1,000 万元，总募集资金在前述项目之间进行调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实施地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拟减少募投项目中的“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同时将“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名称变更为“年产 18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2025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调整前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18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	24,199.10	20,000.00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调整前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	5,000.00	6,000.00
3	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	2,000.00
4	募投项目变更节余资金-待规划	-	3,199.10
合计		31,199.10	31,199.10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现有募投项目“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计划延长募投项目预计完成时间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现有募投项目“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计划延长募投项目预计完成时间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及“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 180 万米无缝墙布建

设项目”及“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1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0801012486860260	15,116,807.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204090029055096888	14,247,204.10
	结构性存款	12040900112002400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县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9360101040968877	20,259,261.90
合计			99,623,273.36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除“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结项外，公司其余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具体情况如下：

1、年产18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结项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18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已于2026年7月31日完成结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2、年产108万米窗帘建设项目结项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108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已于2025年6月30日完成结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三、已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年产 18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作为已结项的募投项目，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其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结项时间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额（A）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额（B）	募集资金利息收益（C）	未支付尾款及质保金（D）	节余金额（E=A-B+C-D）	节余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1	年产 18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	2026.7.31	20,000.00	15,692.66	911.63	264.78	4,954.19	24.77
2	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	2025.6.30	6,000.00	5,675.46	199.30	50.34	473.50	7.89
3	募投项目变更节余资金-待规划						3,199.10	
	募投项目变更节余资金-待规划-利息						14.95	
合计							8,641.74	

注 1：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系公司在墙布、窗帘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保障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

注 2：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实施进度以及市场环境等因素，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将“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18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199.10 万元。

四、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年产 18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已经实施完毕并已结项，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盘活存量资金、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与融资成本、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为公司主营业务提供充足流动性支持，增强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相关节余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1、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节余募集资金 8,641.74 万元（其中已结项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5,427.69 万元，募投项目变更节余资金-待规划 3,199.10 万元，募投项目变更节余资金-待规划-利息 14.95 万元）用于公司墙布、窗帘、装饰装修业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年产 18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剩余未支付尾款及质保金 264.78 万元，“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剩余未支付尾款及质保金 50.34 万元。上述款项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用于后续支付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等后续资金支出。待尾款及质保金支付完毕若仍有节余，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墙布、窗帘、装饰装修业务。

3、在公司将前述项目募集资金逐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期间，授权公司管理层将尚未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针对上述现金管理事项，现就相关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说明如下：

（1）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包括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

（2）风险控制

①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明确现金管理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②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关注投资产品的情况，分析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③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如出现异常情况将及时报告董事会，以采取控制措施；

④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⑤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前述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公司在确保不影响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墙布、窗帘、装饰装修业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盘活存量资金、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与融资成本、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提供充足流动性支持，增强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8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108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已经实施完毕并已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年产18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108万米窗帘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在公司将前述项目募集资金逐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期间，授权公司管理层将尚未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墙布、窗帘、装饰装修业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在公司逐步实施过程中将尚未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墙布、窗帘、装饰装修业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傅志武 舒福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